

类别：A

西安市司法局

签发人：王安军

市司函〔2022〕51号

对市政协十五届一次会议 第6号提案的复函

市民革：

贵委提出的《关于推进律师调解工作创新发展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2019年，我局与市中院联合印发《关于在全市开展律师调解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，试点方案下发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第一时间落实部署和层层推进。市级层面，积极协调沟通，在市中院、市法律援助中心、市律师协会设立律师调解室；同时积极探索创新，在国际港务区引入一带一路国际商事调解中心，成立一带一路国际商事调解中心西安调解室。在区县层面，积极引导各区县结合本地实际，主动与法院沟通，整合现有资源力量，积极搭建平台。截止目前，我市已在人民法院设立律师调解室12个，在公

共法律服务中心、镇街公共法律服务站设立律师调解室 7 个，律师事务所设立律师调解工作室 54 个。律师以多种灵活方式参与调解工作，如在中院，我们分 16 个专业领域，组建了 100 名律师参与的中院律师调解员队伍派驻轮值；基层法院或组建调解员队伍，或直接对接某个或数个律师事务所参与调解。2021 年，律师调解案件 3717 件，其中人民法院律师调解室调解案件 2973 件，律师事务所设立的调解工作室调解案件 744 件。

律师调解试点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正如贵委所指出的，民众对公权力进行调解有高度的信任感，对律师参与调解的身份认同度不高；律师调解经费保障不足，律师参与调解的积极性不高。下一步，我们将采纳贵委的建议，积极协调各级人民法院，进一步加大力度推进律师调解工作。

一是推进律师调解工作室建设。“高标准、严要求”开展律师调解市场化运营模式，提高调解效率，转变现阶段公益性调解为主的工作模式，探索一条律师调解以市场化运行为主体、政府购买服务为补充的新路子，在推进“诉源治理”和参与城市治理现代化中发挥更大的作用。

二是加强律师调解员业务培训。邀请专家教授、法官、行业内资深律师、优秀律师调解员开展实务授课，讲授调解工作方式方法，调解程序与实务等，进一步综合提升我市律师调解员的业务能力及职业素养。

三是完善律师调解监督机制。制定相应的律师调解工作规范

指引，强化调解全流程的书面留痕，律师需如实填写调解记录，并严格依照要求进行归档；开展律师调解案卷评查和优秀律师调解员评选活动，在规范律师调解工作的同时，进一步提高律师参与调解的积极性。

四是加大对律师调解的宣传。积极利用宣传手册、“两微一端”典型案例等形式对律师调解工作进行正面宣传，使当事人认识到律师参与调解是化解纠纷的有效手段，引导群众相信律师，真正发挥律师参与调解工作的客观优势。

感谢贵委对我市律师工作的关心支持！

专此函复。



（联系人：马亚茹 电话：86786798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厅（建议提案处）。